

中共「預備役部隊」軍事訓練的變革 ——兼論國軍因應募兵制的後備役作爲

Revolutionary Military Training of Reserve Force in Chinese People Liberation Army(PLA)
-and Discussion of the Reserve Measurement of National Military Armed Forces in Taiwan

劉宜友 上校

國防大學陸軍學院教官

提 要

- 一、中共領導集群一直試圖建立和部署量少質精，且配賦先進的常備與後備部隊，期能在現代化條件下從事局部戰爭，或遂行一體化作戰，致其對「預備役部隊」依賴日深。
- 二、共軍「預備役部隊」訓練編組主要依：動員等級、軍（兵）種、任務、地域（行政區）或企業等編組方式，以擔負對付戰爭的「應戰動員」，和維護社會穩定、搶險救災的「應急動員」的多重任務。
- 三、中共「預備役部隊」正加快由數量規模型向品質效能型、由直接參戰型向支援保障型轉變，努力實現與現役部隊建設緊密結合、協調發展。

關鍵詞：後備力量、預備役部隊、預備役

Abstract

1. The Chinese Communist leadership has been seeking to establish and deploy smaller quality troops for regular and reserved forces, equipped with high-technology for the purpose of winning the partial battle in the modernized condition, or conducting an integrated operation. Therefore, the leadership depend upon the reserved forces deeply.
2. The training organization of PLA's reserved force mainly depends on the classification of mobilization, military branches, mission, area (administrative areas) or business organizations, in order to be able to deal with multiple purposes, such as war mobilization, societal security, and disaster relief mobilization.
3. The PLA's reserved forces have accelerated to transform into a quality efficient model and also change into a support and maintenance type in the near future.

Keywords: Reserve capability, Reserved forces, Reserve service

壹、前言

冷戰結束後，世界各軍事強權，為謀求戰略主動權，紛紛調整其軍事戰略與兵力結構，從保持精幹常備軍到壓縮現役部隊規模、加強後備部隊建設，作為推進國防轉型的重要選項。中共一如其他強權國家，儘管在過去近20年來，已裁減數百萬常備部隊兵員，但是由短期義務役士兵與長期職業軍、士官所組成的人民解放軍，仍維持著世界上為數最龐大的軍隊；儘管其透過十次裁軍，將徵兵役期縮短為2年，然因現役部隊的裁減，致其對「預備役部隊」的依賴日深，這亦是其領導集群一直試圖建立和部署量少質精，且配賦先進的常備與後備部隊，^{註一}期能在現代化條件下，從事局部戰爭或遂行一體化聯合兵種作戰行動。2008年，中共沒有經歷戰爭，卻出現一個用兵高峰期，連續進行抗雪災、鎮壓藏區暴動、汶川抗震救災與奧運保安等應急性任務，均發現為數龐大繡有「Y」字臂章的「預備役部隊」。顯見其面臨愈來愈多的「非傳統安全」問題，與採取所謂的「非戰爭軍事行動」，若以其現有之常備兵力似乎仍顯不夠。^{註二}殊不知，在中共軍事準則從「人民戰爭」演進為「局部戰爭」到「高技術條件下的局部戰爭」，再進一步邁向「高技術條件下的信息化局部戰爭」網狀化作戰的新概念之際，共軍亦藉由軍事轉型，不斷發展其後備力量，其中尤針對組建「預備役部隊」為其當前重中之重，^{註三}

以保證戰時軍隊能迅速動員、擴編與應付突發事件，提供遂行新任務所需之強大應急後備戰力。

中共的兵役制度歷經三次修訂，直至1998年12月29日，始明定為「義務兵與志願兵相結合、民兵與預備役相結合」的兵役制度。此一獨特之兵役制度，致使大多學者常將民兵與預備役歸類為同一性質，為正視聽使後續研究者或初學者，對中共之「預備役部隊」有一正確認識，故本研究乃聚焦於「預備役部隊」軍事訓練，為求客觀與聚焦，採「文獻分析法」與「內容分析法」併用方式，冀望為我即將組建新型「後備役」部隊之建言，以激起相關研究者的腦力激盪。

貳、中共「預備役部隊」之軍事訓練體制探討

中共「預備役部隊」之軍事訓練體制，係指對國防、軍隊後備力量進行軍事知識教學，和作戰技能訓練所建立的訓練系統。其自1927年建軍以來，鑒於共產黨對國防建設的需要，在繼承中國歷朝民兵的體制上，借鑒和汲取外軍預備役建設的經驗，以利於提高「預備役部隊」訓練制度和方式的整體質量。它既區別於現役部隊，又不同於民兵組織，逐步形成了一套適應其國情且「具有中國特色」的預備役部隊訓練體系。其中「預備役部隊」和預編預備役人員的軍事訓練，則為預備役訓練的主體。^{註四}而「預備役部隊」之訓練體制，乃依據其所擔負的軍事任

註一 Tai Ming Cheung, "The Streamlining of the Chinese Armed Forces: Towards a More High-Tech and Mobile Capability," Royal United Services Institute Chinese Military Update, Vol.1, No.4, September 2003, p.5.

註二 余平，〈中國養兵多少才夠用〉，《廣角鏡月刊》（香港：廣角鏡出版，2008年10月16日-2008年11月15日），頁50-51。

註三 Richard Weitz，黃淑芬譯，〈中共後備兵力政策〉（臺北：國防譯粹月刊，第35卷第1期，2008年1月），頁25。

註四 趙建中主編，《預備役軍事訓練學》（北京：軍事科學出版，2006年4月第1版），頁165。

務、編裝配賦和組織體制、訓練對象、訓練目標等不同和專業要求，區分平時與戰時訓練，平時作為動員組織，是為建立和完善快速動員而採取的一項戰略性措施；戰時則根據需要將建制部隊轉為現役部隊，遂行作戰任務。^{註五} 以下就其訓練編組、對象、內容分析如次：

一、共軍「預備役部隊」名詞界定

中共認為強大的後備力量是國防威懾力量的重要組成部分，更是保衛國家安全的重要保證。故欲研究共軍「預備役部隊」之發展，實需進一步對其兵役制度有一瞭解，其《兵役法》第5條明定：「兵役分為現役和預備役。在中國人民解放軍服現役的稱現役軍人；編入民兵組織或者經過登記服預備役的稱預備役人員」。再對照其《國防法》第22條：「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武裝力量，由中國人民解放軍現役部隊和預備役部隊、中國人民武裝員警部隊、民兵組成」。其中出現之「民兵、預備役、預備役人員與預備役部隊」一詞，均屬「後備力量」建設的重點，在語意與編成上多有重疊之處，這也正是促使研

究學者多將其歸為同一類型之主因，然細究其性質，仍有研究空間待釐清。

依其《軍語辭典》所述，後備力量係指「國家經過動員後所有可以直接參加和支援戰爭的人力」。主要包括預備役部隊、民兵和其他服預備役的人員，以及經過軍事訓練的大、中學校學生，用於在必要時擴編補充常備軍。其中「民兵」是指不脫離生產的群眾武裝組織，是國家武裝力量的組成部分。在軍事機關的指揮下擔負戰備勤務、防衛作戰任務，協助維護社會秩序。而「預備役」係指公民在軍隊外所服的兵役。包括軍官預備役和士兵預備役，公民在預備役期間，按規定參加軍事訓練，執行軍事任務，並隨時準備應徵服現役（如附表）。再者，「預備役人員」則泛指正在服預備役的公民，係編入民兵組織、預備役部隊的人員和未編入民兵組織、預備役部隊，但經過登記服預備役的人員，分為預備役軍官和預備役士兵。其軍官來源包括：退出現役轉入預備役的軍官，確定服軍官預備役的退出現役的士兵、高等院校畢業生，專職人民武裝幹部和民兵

附表 中共預備役部隊與民兵之比較

性 質	預 備 役 部 隊	民 兵
屬 性 不 同	為現役部隊編組形式，包括民兵、預備役部隊、預備役人員及受過軍事訓練中、大學生。	採預備役編組形式，亦為武裝力量組織之一。
結 構 不 同	按照軍隊編制，以預備役人員為主體、現役軍人為骨幹。	為不脫離生產的群眾武裝組織，其成員全部是地方青年。
目 的 不 同	戰時依建制迅速轉服現役；其他預備役人員則為後備兵員，快速補充現役部隊。	勞武結合組織，主要是為人民戰爭預做準備，平時則維護治安、搶險救災邊防駐守等。
任 務 不 同	平時歸省軍區（衛戍區、警備區）建制領導，按規定進行訓練，必要時可以依照法律規定協助維護社會秩序；戰時則根據國家發布的動員令轉為現役部隊，或歸指定的現役部隊指揮、或單獨遂行作戰任務。	在軍事機關的指揮下，完成就地參戰，擔負戰備勤務、防衛作戰任務，協助維護社會秩序等。

資料來源：本研究綜整。

註五 軍事歷史研究部，《中國人民解放軍的七十年》（北京：軍事科學出版，1997年7月第1版），頁626。

幹部，及服預備役條例的非軍事部門的幹部和專業技術人員；士兵則包括：基幹民兵、普通民兵，以及其他登記服士兵預備役的人員。^{註六}由於其編成係以離退共軍幹部及士兵為主，故軍事素養較優於民兵，正凸顯出「預備役部隊」能將戰爭潛力迅速轉化為戰爭實力，為中共戰時首批運用之戰略後備力量，是後備力量建設的重中之重，處於首要地位；而「民兵」則做為戰時補充支援與支前的戰略後備力量，為後備力量的基礎，處於次要地位。^{註七}或許如其法制日報所言：「區別於正規軍，因為他們是老百姓；區別於民兵，因為他們有軍裝、軍銜並經過嚴格的軍事訓練，戰時隨時可以補充到正規軍」，^{註八}可為其最佳之詮釋。

二、「預備役部隊」編組體制

「預備役部隊」係以少數現役軍人為骨幹，以預備役軍官和士兵為基礎，按照中共「人民解放軍」的統一編制組建，納入共軍作戰序列，授與中共「人民解放軍」番號和軍旗，執行「人民解放軍」的條令、條例。^{註九}平時歸省軍區（衛戍區、警備區）建制領導，按照規定進行訓練，必要時可以依照法律規定協助維護社會秩序；戰時則根據國

家發布的動員令轉為現役部隊，或歸指定的現役部隊指揮、或單獨遂行作戰任務。^{註十}其編組係採「省建師、地建團、縣區建營、鄉鎮建連」之方式組建，其最大單位為預備役步兵師，編制人數約在1萬人以上，各軍區亦編成1個後勤旅，專責支援後備與常備部隊的地區勤務，並協助軍品保修、運輸、通信和指管等任務，目前編成約30個步兵師、12個防空師和7個後勤旅，並發現部分共軍裁撤部隊轉編為預備役師、旅、團，且直接納編共軍作戰序列，充分發揮吸納中共裁軍編餘人員之功能，^{註十一}顯已超過「省建師」之要求。^{註十二}當前其「預備役部隊」亦朝多樣化專業發展，陸軍係由步兵、砲兵、高射砲兵、反坦克砲兵、坦克兵、工程兵、防化兵、通信兵、海防兵等兵種與專業兵組成；海軍主要由偵察、掃雷佈雷、雷達觀通等專業兵組成；空軍則由地空導彈兵、雷達兵等專業兵組成；第二砲兵預備役部隊，主要由導彈專用保障和特種裝備維修專業兵組成，^{註十三}惟採「有編無裝」方式成立。^{註十四}其中步兵師平均部署於各省，砲兵師多集中於華北地區，高砲師則集中在沿海省份與直轄市，總兵力約60餘萬人（現役近20餘萬

^{註六} 李英等主編，《簡明軍事辭典》（上海：上海辭書出版社，2007年4月第1版），頁15-22。

^{註七} 陳時保、王懷明，《新形勢下預備役部隊戰鬥力建設研究》（北京：軍事科學出版社，2004年12月第1版），頁15。

^{註八} 〈國防力量堅實後盾：中國預備役部隊探密〉（北京：法制日報，2005年5月30日），版4。

^{註九} 王文昌，《世界軍事年鑑1993-1994》（北京：解放軍出版社，1994年6月第1版），頁84。

^{註十} 徐焰，《中國國防導論》（北京：國防大學出版社，2006年12月第1版），頁466。

^{註十一} Richard Weitz原著，黃淑芬譯，〈中共後備軍力政策〉，《國防譯粹月刊》（臺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室，第35卷第1期，2008年1月），頁26。

^{註十二} 中共目前有33個省級行政區（不包含港澳地區為31個），即4個直轄市、22個省、5個自治區、2個特別行政區。請參見：法務部調查局，《中國大陸綜覽——97年版》（臺北：展望與探索雜誌社，2008年8月版），頁21。

^{註十三} 〈2008年中國的國防〉（北京：大公網），<http://www.takungpao.com/news/09/01/20/08BOOK02-1021446.htm>。

^{註十四} 國防部「國防報告書」編纂委員會，《中華民國91年國防報告書》（臺北：國防部，2002年7月初版），頁44。

人)。^{註五}

三、「預備役部隊」訓練編組

中共「預備役部隊」之軍事訓練體制，係指對國防、軍隊後備力量進行軍事知識教學，和作戰技能訓練所建立的訓練系統，通常「預備役部隊」和預編預備役人員的軍事訓練，係為預備役訓練的主體。^{註六}而「預備役部隊」之訓練體制，依據其所擔負的軍事任務、編裝配賦和組織體制、訓練對象、訓練目標和專業要求等不同，劃分平、戰時訓練。另鑒於「預備役部隊」由於專業分隊少，技術含量較低，已不肆應戰爭爆發的需要，因而對其編制體制做了相應的調整。故其訓練編組主要依：動員等級、軍（兵）種、任務、地域（行政區）或企業等編組方式，以擔負著對付戰爭的「應戰動員」，和維護社會穩定、搶險救災的「應急動員」的多重任務。^{註七}並在其國務院與中央軍委雙重領導下，根據解放軍建制實行統一的編制，由總部統一部署與計畫，軍區、省軍區和地方政府系統共同組成執行，惟多採按地域方式進行編組，並建有相應的領導機關，以省建師、以地（州、市）建旅（團），或跨地（州、市）建師（旅），跨縣（市、區）建團，^{註八}依其建制下轄團、營、連、排及各類專業技術分隊。

其中軍區按總參謀部的指示，負責「預備役部隊」訓練的組織工作；省軍區、軍分

區和預備役師、團，則在上級軍事機關和同級人民政府的領導下，負責地域內「預備役部隊」的訓練。其師指揮機構各部門，至少編配有一名現役軍官擔任基幹，營、連長則由現役軍官擔任，師編配一個實兵連，各團則分別編配一個實兵排，實兵連（排）則按專業編組，平時擔任部隊訓練教官和骨幹，兼管武器裝備倉庫和訓練基地，遇有急難任務時則可迅速作為突擊力量使用。

當前，中共軍事訓練已漸次脫離在民兵組織中進行，而多與正規部隊相結合實施，主要是進行共同科目、軍事技術、戰術和快速動員集結等訓練，使官兵掌握作戰必備的技術、戰術知識，培養優良作風，使有能力參與軍事鬥爭準備和國家經濟建設，^{註九}並藉由各級軍事訓練機構的設置、職權區分和相互關係的規範，實施任務訓練。

四、「預備役部隊」訓練對象

「預備役部隊」的訓練通常根據總參謀部頒發的《預備役部隊訓練大綱》和上級訓練指示、訓練計畫和規定內容，按建制的兵力、兵器編組，結合可能擔負的作戰和地方反恐維穩等任務，每年在完成軍官與士官兵基本訓練的基礎上，漸次由單兵、分隊訓練，向首長機關、技術骨幹、部隊合成、實兵演習更高層次的訓練發展，^{註十}進行由基礎到運用、由低到高、由分到合循序漸進地訓練，^{註二}甚至必要時，國務院與中央軍委領

^{註五} 國防部「國防報告書」編纂委員會，《中華民國93年國防報告書》（臺北：國防部，2004年12月初版），頁32。

^{註六} 趙建中主編，《預備役軍事訓練學》，前揭書，頁165。

^{註七} 王法安主編，《國防後備力量建設教程》（北京：軍事科學出版，2002年7月，第2版），頁112-229。

^{註八} 〈2008年中國的國防〉（北京：大公網），<http://www.takungpao.com/news/09/01/20/08BOOK02-1021446.htm>。

^{註九} 吳銓敘，《軍事訓練學》（北京：軍事科學出版社，2003年1月第1刷），頁299。

^{註十} 《2006年中國的國防》白皮書，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新聞辦公室，2006年12月，<http://www.taiwansecurity.org/C-PRCReports/PLAWP-1206.htm>。

^{註二} 趙建中主編，《預備役軍事訓練學》，前揭書，頁40。

導集群，亦須參加預備役人員的應急訓練。

其訓練對象概分為軍官、專業技術兵與普通士兵三大類型，其中軍官訓練區分為現役軍官和預任軍官訓練，訓期3到6個月，現役軍官訓練側重於首長和機關幹部組織動員集結業務和運用訓練；而預任軍官通常配合現役軍官採省軍區和與備役師、團集中輪訓和在職訓練、院校培訓、現役部隊代訓和自身組織的首長機關訓練等形式，再進行各項軍事專長訓練。專業技術兵訓練，一般由預備役師、團統一編組實施，其訓練時間則依實際需要適當延長，對陸、海、空、二砲等專業兵種技術與戰術訓練難度較大，或訓練條件要求高的科目，通常由省軍區（軍分區）於訓練基地集中訓練，或與現役部隊協同實施專業對口訓練；^{註三}預備役士兵訓練則依據其所擔負的作戰任務，由預備役團或人武部所屬民兵組織，採以營（連）為單位的訓練基地集中訓練，^{註三}年度內進行30至40天的步兵、裝甲、砲兵、高砲、通信、工程、防化、偵察，以及海、空軍、二砲等單兵技術與戰術基礎訓練。^{註四}

顯見冀望藉由通過指定課目之訓練，使預備役官士兵與專業技術兵，能掌握必備的戰術與專業技能，提高其軍事素質和作戰技能，增強其快速動員集結和遂行作戰任務的能力，做到一聲令下，能「收的攏、拉的出、會打戰」的要求。^{註五}

五、「預備役部隊」訓練內容

「預備役部隊」的訓練內容是以提高預

備役人員的軍事素質，增強預備役部隊快速動員能力，和執行作戰任務能力為目的。為強化其訓練內容，區分平、戰時訓練，平時訓練是指未動員前的訓練，又分為現役訓練與非現役訓練；而戰時訓練則指在國家宣布進入緊急狀態或戰爭狀態時所進行的動員訓練、換裝訓練和針對性（部署前）訓練。再依其軍（兵）種特性與作戰任務之不同，在個人訓練部分須先完成領導者、專業兵訓練與體能訓練；在集體訓練方面，則須完成以組、班、排、連為單位進行的訓練，使單位的士兵都能操作單兵與多人武器，協調一致地實施戰鬥行動；在部隊訓練方面則是指以團、旅為單位進行的訓練，其內容選擇取決於如何使營、連、排的戰鬥行動相協調，並與上級司令部的計畫、意圖、要求相一致。

^{註六}藉以規範其軍事訓練，縮小與現役部隊的差距，期能全面提升快速動員和遂行任務的能力。茲就其訓練內容概述如后：^{註七}

（一）基礎訓練：一般係指掌握軍事基本知識、基本動作、基本技能的訓練，其內容主要包括：共同條令、後備兵員動員理論、軍事基礎理論、軍（兵）種常識、識圖用圖、外軍與臺軍知識、現代化軍事技術、三防知識與戰場救護等。目的是使受訓者樹立責任意識和組織紀律觀念，養成良好的作風，掌握基本的軍事知識和技能，增強身體和心理素質，為進行技術和戰術訓練打好基礎。

（二）技術訓練：是指軍事技術裝備理論和操作使用、管理維修技能的訓練，為戰術訓

^{註三} 王法安主編，《國防後備力量建設教程》，前揭書，頁111-116。

^{註三} 吳銓敘，《軍事訓練學》，前揭書，頁299-300。

^{註四} 王啟超，〈美媒稱中國借鑒美軍改造預備役部隊具網路戰力〉（北京：環球時報，2008年10月1日），版9。

^{註五} 張萬年，《當代世界軍事與中國國防》（北京：中共中央黨校出版社，2006年9月第3刷），頁160。

^{註六} 王法安主編，《國防後備力量建設教程》，前揭書，頁112-114。

^{註七} 趙建中主編，《預備役軍事訓練學》，前揭書，頁212-225。

練的基礎。其內容主要包括：武器裝備常識、操作使用技能、管理維修技能等。就其目的提高預備人員的專業技術素質，充分發揮軍事裝備的技術戰術性能，增強「預備役部隊」的戰鬥力。

(三)戰術訓練：是指進行戰鬥原則和戰鬥方法的訓練。其在兵種戰術訓練內容主要包括：學習和掌握戰鬥特點、戰術原則、戰術協同，各種保障和戰術指揮，以及研究戰例及敵(外)軍戰術。另在軍種戰術訓練內容：海、空軍主要進行單艦(艇)、單機和編隊戰術、合同戰術訓練；二砲則主要進行以發射、裝檢部(分)隊的合成訓練，以及各種保障訓練等。目的係熟練戰鬥動作，提高戰術思想水平、組織指揮與協調一致的戰鬥能力。

(四)支前保障訓練：通常是指地方政府和同級軍事機關組織人力、物力、財力，保障軍隊遂行作戰任務所採取的各項保障措施之統稱。其內容主要包括：戰鬥勤務保障訓練、後勤支前保障訓練、技術支前保障訓練等。目的用以提高「預備役部隊」在信息化條件下實施支前保障的各種技能。

(五)快速動員訓練：是指在緊急情況下，為滿足現實需求，以最快的速度實施的戰爭動員。其內容主要包括：增強快速動員意識、心理素質訓練、受領任務訓練與調整、補充人員和物資裝備訓練、收攏集結訓練、臨戰訓練等。目的則是提高「預備役部隊」快速動員能力。

(六)非戰爭行動訓練：通常指平息暴(亂)動、維護社會穩定和搶險救災為主要內容的

行動。其內容主要包括：打擊走私販毒訓練、維護社會穩定和搶險救災等訓練。目的保持國家改革開放順利進行，保證社會發展和人民群眾的身心健康，穩定國家安定，維護社會生產和生活秩序，促進國家經濟建設與發展，提高「預備役部隊」平時搶險救災的能力。

(七)反恐怖行動訓練：是指為提高反恐部作戰及行動能力而進行的訓練。其內容主要包括：瞭解和掌握恐怖組織的類型和分布、恐怖活動的特點、規律、樣式和手段，可能發生恐怖活動的區域和時機、國家反恐怖活動的政策法規，以及反恐怖活動國際法、公約，反恐怖活動作戰兵力運用和行動方法、組織指揮與協同及各種保障等。目的在提高「預備役部隊」在反恐部作戰行動方面的技能。

參、中共「預備役部隊」軍事訓練發展蠡測

中共鑒於「預備役部隊」係作為軍事鬥爭準備與應付未來戰爭，第一批建制動員與補充常備部隊的應急力量，故其戰鬥力水準之高低，直接關係到軍事鬥爭準備的質量與國家整體安全形勢。^{註六}這支原旨在適時補充解放軍，以遂行可能發生在中國大陸本土或邊境地區，在其軍事準則規範內能確實有效執行長期傳統消耗戰任務。^{註七}近年來，中共「預備役部隊」除加快由數量規模型向品質效能型，由直接參戰型向支援保障型轉變，努力實現與現役部隊建設緊密結合、優勢互補、相互促進、協調發展外；^{註八}並積

註六 陳時保、王懷明，《新形勢下預備役部隊戰鬥力建設研究》，前揭書，頁2。

註七 U.S. Secretary of Defense, Military Power of the People of Republic China 2006, p.5.

註八 〈2008年中國的國防〉(北京：大公網)，<http://www.takungpao.com/news/09/01/20/08BOOK02-1021446.htm>.

極組建現代化的新型「預備役部隊」，在保持現有規模的基礎上，適度減少陸軍「預備役部隊」數量，相對地擴大海、空軍、二砲、專業技術、後勤和裝備保障「預備役部隊」建設規模與比例，配合解放軍實施基地化與實戰化訓練。^{註三}另將1/4的「預備役部隊」轉型成保障力量，為現役作戰部隊提供後勤支援，與應對國內反恐防暴或救災行動，同時亦將一部具備網路專長的人員，訓練成網路戰部隊；^{註三}甚至為了因應與日本之間開發東海油氣的紛爭，在渤海與黃海地區成立預備役船艇大隊，其佈局顯已著眼於國家安全戰略，^{註三}未來發展殊值觀察。

一、依據作戰任務，調整備戰編組

中共鑒於後備力量大多是圍繞著直接參與戰爭或支援常備軍的擴編、補充和各種保障而發展的。因而，建設必然以滿足軍隊的需求來配套組建所需的各種後備力量，致其在編組上愈來愈朝向以任務編組為主要發展。^{註四}渠等更汲取美軍在波灣和科索沃戰爭中，於極短時間內動員大批後備部隊，迅速且直接地補充到現役部隊。近年來，「預備役部隊」在軍事訓練等方面，除堅持按綱施訓、依法治訓，建立正規的訓練秩序，落實《預備役部隊軍事訓練與考核大綱》規定外，亦積極探索各種編組模式，將年度30天

的訓期，根據戰時可能承擔的任務和兵員素質，依其任務編制人數的1/3安排，^{註五}逐步擴大選編範圍與改進編組方法，使其能有效作為完成建制的快速動員，以應付多類型的衝突模式。

基此，在備戰編組上要樹立「編為戰、編為用」的思想，^{註六}根據國家武裝力量建設的總體思路，按照「任務類型」籌劃設計與建構體系，著眼戰時遂行任務的需要，完善「預備役部隊」的現行體制編制，使之盡可能與同類現役部隊的體制編制趨於一致，以增強「預備役部隊」品質建設的針對性和有效性，儘快縮小與解放軍的差距，縮短平戰轉換的週期。^{註七}另考量「預備役部隊」駐地大多集中在大、中城市，軍工企業等與相關軍事高技術相對集中的科研單位的特性，^{註八}針對各軍（兵）種部隊在戰時和危機時需要，以軍種為主，廣儲戰鬥人員和專業技術人員，並依「模組」原則與同類現役師以下部隊，採共同編組或單獨編組模式，優先保障各軍種的急需，組建任務所需的各類型應急「預備役部隊」，以滿足作戰部隊所需的戰鬥人員，和保障技術裝備、後勤等專業技術人員，從而提高後備力量適應高技術戰爭的能力。

二、嚴格制度規定，落實戰備工作

^{註三} 〈2006年中國的國防〉（北京：中國臺灣網），http://big5.chinataiwan.org/wxzl/zfbps/200612/t20061231_335408.htm。

^{註三} 王啓超，〈美媒稱中國借鑒美軍改造預備役部隊具網路戰力〉（北京：環球時報，2008年10月1日），版9。

^{註三} 鄭德麟，〈共軍預備役戰力不能輕忽〉（臺北：青年日報，2008年9月6日），版5。

^{註四} 王法安主編，《國防後備力量建設教程》，前揭書，頁224-226。

^{註五} 〈2008年中國的國防〉（北京：大公網），<http://www.takungpao.com/news/09/01/20/08BOOK02-1021446.htm>

^{註六} 陳時保、王懷明，《新形勢下預備役部隊戰鬥力建設研究》，前揭書，頁286-287。

^{註七} 范曉光，〈將軍評論：推進我軍預備役部隊建設不斷發展〉（北京：中國國防報，2003年9月4日），版3。

^{註八} 如2008年8月8日北京奧運期間，北京軍區即動員「預備役防化團」，作為共軍唯一一支預備役防化力量，負責安保任務。請參見葉生濤、解長明，〈“Y”字方陣保奧運——北京預備役防化團參加奧運安保剪影〉，《華北民兵月刊》，2008年10月，頁9。

落實戰備工作，係「預備役部隊」軍事鬥爭準備的重要內容，亦是「預備役部隊」經常性工作任務之一。尤其在戰時動員時，通常係在各種敵情威脅下進行，大量的工作關係到政治、經濟、科技、文化與宣傳等社會生活的各個領域，涉及的層面更包括軍地、軍民、軍隊之間，社會各行業、團體和企（事）業單位，隸屬與非隸屬各種關係複雜並存，需透過地方政府各有關部門來動員各類型「預備役部隊」。故無論是轉隸到集團軍或獨立遂行作戰和保障任務時，均須根據上級意圖、本級任務，與堅持軍、地合力保障，並考量到「預備役部隊」與預編官兵的分布，以及本級行政區後備兵員儲備狀況，合理分配其任務，保持「預備役部隊」與預編人員的穩定，藉由平時之戰備工作落實，使能快速機動至任務地區，迅速形成戰鬥力並投入戰鬥，增強解放軍總體作戰實力，以應付戰爭，贏得優勢。

基此，故須依照上級頒發的《省軍區軍分區人武部預備役師旅團戰備工作實施細則》等有關規定與要求，考量擔負作戰地區實際或可能的任務，在科學分析和研究的基礎上，明確職責，具體分工，一級抓一級，一級向一級負責，完善以責任作為重點的管理機制，切實把每一項工作落實到單位和個人，使能保持良好的戰備狀態，全面提高快速動員和遂行任務的能力，不斷完善各類戰備方案與相關配套保障措施，使各戰備方案均達到符合實際、緊貼任務、內容詳實、體系完整、操作性強的要求；同時，更在端正戰備工作的指導思想下，以作戰任務為牽引，以戰鬥力量為標準，以質量效果為目的，有計畫地依據各戰備擬案，加強針對性

的戰備演練，通過職能教育，不斷提高各級首長機關和「預備役部隊」應付突發事件，和快速動員、參戰支前、城市防空、應急維穩與執行搶險救災等應急任務的能力，^{註元}以落實「預備役部隊」戰備工作之檢驗。

三、按照實戰標準，提高動員能力

中共鑒於未來戰爭的突然性增大，戰爭節奏加快，首戰決勝性強，交戰雙方都強調迅速集結部隊，以迅速形成有效戰力，力求在極短時間內達成作戰目的。通常在這種情況下，作為首批動員的「預備役部隊」，其受領應急性動員任務的可能性大增，而且往往是在高度緊張的狀態下實施，故稍有延誤將嚴重影響動員的成效。加之來自上級、部隊、地方和社會的各種信息，關係到許多部門、單位和個人的切身利益；被徵召的人員不僅要有合格的政治素質和強壯的體魄，尚須有良好的軍事素質和操作武器裝備的專業水平，而且還要有大量掌握現代技術的專家，和掌握尖端科技武器技術的特殊人才，方能掌握突發事件。另隨著科學技術的發展和信息化程度不斷提高，軍隊的武器裝備不斷改善和更新，並不斷投入戰場，軍隊作戰物資的消耗空前增大，致軍隊裝備物資的即時補充，對戰爭勝負的影響更顯得突出。

因此，動員時須以《中華人民解放軍預備役部隊戰時快速動員暫行辦法》等法律為依據，以及總部有關條例、規定，結合各行政區實際制定的地方性法規，在動員行政區的地方黨委、政府和軍事領導指揮機關下，除必須堅決貫徹上級的命令和指示外，若無特殊情況絕不打亂建制編組，與不改變預編時的領導隸屬關係，並依據部隊性質，做到全員、全裝，快速集結、換裝，立即轉為現

^{註元} 陳時保、王懷明，《新形勢下預備役部隊戰鬥力建設研究》，前揭書，頁141-146。

役部隊。^{註一}同時，各級、部門、系統指揮機關，更須分工負責，即時控制與果斷決策，以提高「預備役部隊」快速動員能力。

四、加強戰備演練，保持備戰狀態

戰備演練，係「預備役部隊」依據戰備方案和所擔負的任務所進行的戰備訓練活動，為提高戰鬥力的重要途徑。故在戰備演練上，應針對當前軍事鬥爭形勢的緊迫性，樹立「戰怎麼打、兵就怎麼練」的要求，依據「作戰需要什麼，就訓練什麼」的原則，與年度訓練課程相互銜接，圍繞提高戰備等級轉換、緊急出動、防空疏散、野戰機動等基本課題，切實縮短訓練與實戰的距離，以便在有限的時間內，最大程度地提高部隊的戰鬥力。並貫徹從難、從嚴、從實戰需要出發的前提下，力求在複雜多變的情況和生疏的地形上，遵循戰鬥力生成規律，依由低到高、由分到合、逐級和成的要求，按照應急協同、基礎訓練、單項演練、綜合演練、全面檢驗考評的方法步驟，採取晝夜實施的辦法，科學制定戰備演練計畫，努力提高各級首長、機關指揮水平和部（分）隊的整體作戰與快速反應能力。

基此，戰備演練，必須堅持以軍事戰略方針為指導，根據「預備役部隊」可能擔負的任務，緊密結合預備役部隊實際訓練，以作戰任務為牽引，以戰備方案和所擔負的任務為依據，以遂行作戰任務和非戰爭行動為背景，以形成應急作戰和快速反應能力要素為經，以各兵種專業性能力為緯，立足現有裝備，在實戰要求下，系統形成涵蓋各層級，適應指揮、戰鬥、作戰保障各種要素實際的戰備演練內容，突出練指揮、練程序、

練協同、練保障等多課題、多樣式，強化在複雜條件下的實戰化演練，^{註二}切實提高「預備役部隊」的戰備演練質量與針對性，努力提高快速反應能力。

五、提高遂行反恐軍事行動能力

中共鑒於911事件後，恐怖活動已成為危害人類社會的一大公害，加之其受所謂「三股惡勢力」的嚴重威脅，致其對打擊恐怖活動更顯得重要與迫切。「預備役部隊」作為其武裝力量的組成部分，肩負著外禦侵略、內保安定的雙重職能，可迅速在上級的編成內轉服現役或配屬現役部隊。渠等既接受軍隊系統的領導，同時也受地方黨委、政府的統一領導和上級軍事機關的指揮，且其官兵亦兵亦民，兵員來自社會各個階層分佈範圍廣泛，長期於在地生活，瞭解地區民社情與熟悉地形地貌，平時與公安、安全部門、武警、現役部隊關係較密切，經常通過情報會商制度、軍地聯席會議制度等形式加強連繫。若在執行聯合打擊恐怖活動任務時，官兵能即時掌握動向，為黨委、政府和軍事機關提供準確的情報信息，在反恐行動中佔有天時、地利和人和的獨特優勢。並協同公安、武警、現役部隊，便於防範和處置恐怖事件，遏止、平息恐怖分子製造騷亂和暴動，並對恐怖分子進行軍事打擊。

據此，「預備役部隊」應不斷強化部隊訓練，力求在反恐軍事行動中，除可對重要的政治、軍事、經濟目標和重要人員，以及生活設施進行安全警衛，展開護路、護橋、護廠、護礦、護村、護店工作，防止恐怖分子的襲擾破壞外；更須採取各種手段，充分發揮群眾信息網的優勢，實施先期反恐偵

^{註一} 陳時保、王懷明，《新形勢下預備役部隊戰鬥力建設研究》，前揭書，頁146-154。

^{註二} 陳時保、王懷明，《新形勢下預備役部隊戰鬥力建設研究》，前揭書，頁155-158。

察，以即時發現和獲取恐怖組織和恐怖活動的情報信息，並向有關部門通報，為反恐行動提供可靠的情報保障。^{註三}尤當恐怖分子實施縱火、爆炸等破壞活動時，更可配合公安、武警控制現場，疏散群眾，搶救傷員，消除恐怖活動帶來的災害後果及清剿恐怖分子等，恢復社會正常秩序，使能提高遂行反恐軍事鬥爭的各種能力。

肆、我國後備役部隊訓練芻議

1998年4月，中共中央軍委與國務院，下令各軍區領導人擴編轄區後備部隊，^{註四}並於同年底修訂《兵役法》，提高年齡介於29至35歲間之資深後備官兵的地位，因為這些人可提供共軍技術成分日益提高的許多有用技能。另為因應資訊化作戰型態，中央軍委會還在2002年推出了精進各城市後備部隊效能的方案。^{註五}走筆至此，我政府宣布逐年擴大募兵比率，減少徵兵需求，並規劃至民國103年底完成全募兵制。在停止徵兵後，役男只需進行4個月基本訓練，完成後接受教育召集納入「後備役」。^{註六}這支類同中共「預備役部隊」，其未來戰力為何？是否能如美軍在波灣與阿富汗戰場的表現，或亦如共軍在其國防建設指導思想實行戰略轉變後所組成的新型「預備役部隊」，基此，為有效強化我後備戰力，因應戰需，實應本「以敵為師」、「精亦求精」之精神，適切擷取中共「預備役部隊」軍事訓練優點，從政

策與執行兩個層面確實檢討，以期保證軍隊能迅速動員、擴編，以應付戰爭與非軍事行動之突發事件。

一、建立完備的國防與後備動員法規

我國現行國防法規，大都以「徵兵」為主的立法精神。依法而論，實施全募兵制後，現行後備動員體制亦將隨之解構，必須重新建立新的後備動員體制，抗擊進犯之敵軍。故：如《兵役法》、《陸海空軍軍官士官服役條例》、《志願士兵服役條例》、《軍人保險條例》等四項修正草案，^{註七}應即送立法院審查。因此，國防部應即著手研擬「後備役軍士官服役條例」、「後備役士兵服役條例」、「役男管理條例」，據以建立新的後備部隊和動員機制。另為因應舊制廢止，新制未立前之過渡期，現有後備軍人歸屬，宜制定特別條例管理等相關配套措施。

(一)調整現行兵役制度

我國現採「徵兵」、「募兵」與「替代役」相結合的兵役制度，實施全募兵制後，應即廢止「替代役」，仿共軍「預備役部隊」模式，調整為「志願役與後備役相結合制」。軍官年滿50歲、士兵年滿40歲除役，未滿30歲者納編第一類後備役，31-40歲者納編為第二類後備役。後備部隊軍官由現役軍官擔任，後備士兵可由志願役士兵役期4年，服役滿3年，所餘1年得申請轉服後備役；或年滿18歲，未服志願役者與未在學之役男，須應徵入營接受4個月的軍事訓

^{註三} 陳時保、王懷明，《新形勢下預備役部隊戰鬥力建設研究》，前揭書，頁169-176。

^{註四} Solomon Karmel, *China and the People's Liberation Army: Great Power or Developing State*, New York: St. Martin's Press, 2000, p.59.

^{註五} Richard Weitz, 黃淑芬譯，〈中共後備兵力政策〉，前引文，頁26。

^{註六} 〈社論：推動全募兵制 建構現代專業化軍隊〉（臺北：青年日報，2009年3月11日），版2。

^{註七} 國防部「四年期國防總檢討」編纂委員會，《中華民國98年「四年期國防總檢討」》（臺北：國防部，2009年3月初版），頁58。

練，鑑測合格者方可結訓離營，不合格者延長訓期，直至合格並納入後備役，年滿40歲除役，惟其待遇和福利均須與志願役同。另在「全民國防」推動下，似應明文規定高中、大專軍訓時數，不得折抵基礎軍訓時數，以銜接「預備役」部隊訓練。

(二)建立以軍種為主的後備役部隊

針對中共後備潛力之優勢，國軍必須落實三軍擴編動員部隊，武器整備及提領時程之演練，以確保戰時快速動員之要求。並針對當前後備軍人訓練缺失，檢討強化三軍編實動員部隊，教(點)召訓練之成效，奠定動員基礎，尤以對「戰時臨召」及「臨時編成」之作業，應未雨綢繆，加強平時演練，熟悉作業程序及要領，以彌補計畫動員之不足，因應戰時軍事需要。爰此，未來應以軍種需求，建立所需的後備部隊，並根據各軍(兵)種部隊於危機時和戰時需要，成立所需之應急後備部隊；另應考慮在交通運輸、醫藥衛生、資訊科技、大專院校、科研機構等行業中成立專業技術分隊，藉以儲備後備軍人和專業技術人員。企於平時擔負「緊急」或重大公安意外或天然災害等救災工作，戰時則能「應戰」保家衛國。

(三)調整內政部役政署、市、縣(市)兵役處業務執掌

內政部役政署係我國役政管理單位，負責徵兵、替代役管理等工作。惟實施全募兵後兵員招募工作，宜由國軍人才招募中心負責執行，「替代役」亦將廢止。役政署應朝後備役政轉型，負責役男管理，年滿18歲之役男(無論在學或肄業)，均應向戶籍所在地役政單位報到，報到後發予聯絡管制卡，俾利落實管理工作。

二、精進後備軍人編組與訓練

針對中共積極組建「預備役部隊」之作法，具有「役期長」、「年青化」、「專業化」

之條件，且其來源亦無虞匱乏，可有效強化訓練幅度，長期保持戰力；反觀我國則受限於役期短且兵源逐年遞減，對精密裝備操控與訓練成果維持上，均嚴重不足。故應全面檢討現行後備部隊編訓，以管理為著眼，按聯兵旅之編裝，適切選員，並逐年籌建訓練基地以落實訓練，使之成為真正具有戰力之部隊，擴大作戰縱深。並且確依固定編組原則，不分軍種、階級、年齡、行業，實施調查，訪問，以具有服務意願和領導能力之後備軍人擔任後備幹部，以優秀輔導幹部，集合忠貞並具有服務意願和領導能力之後備幹部，藉平時的連繫，凝結向心，方能有效發揮後備部隊編組之功能。

全募兵制的成功，不是成功於招募到20萬常備部隊，而是後備部隊成功轉型為後備役：

(一)落實訓練編組，提升部隊素質

後備部隊為戰時補充兵員之主要來源，亦為戰力持久之保證，其戰力精良與否？國家意識是否忠貞？端賴平時之勤訓精練，故應研究落實「後備役」管理方式，依現行「三軍動員部隊」、「管區後備部隊」之編組型態，藉編組訓練與各種召集，認真施訓，以厚蓄後備戰力，有效支援軍事作戰。因此，全募兵制實施後，為使我後備戰力不斷提升，應於各縣市成立「動員區」，各作戰區視每個動員區大小編設1-4個後備旅。另依戰時任務將「動員區」分為第一線戰備旅與第二線後備旅，構成完整動員網，每區設若干動員中心，負責對後備役人員進行登記，復將動員報到區分為會合區、裝備區、集結區三個區域；另針對後備軍人組訓工作，亦須因應現況檢討策進，除政治思想教育外，更應強化其軍事技術之素養，提升本國之後備體系，確保國家安全。

(二)精實動員演訓，強化戰備整備

我現有300萬後備部隊，然於年度教召時，卻普遍存在「怕出事、怕被告、簡單教、走過場」、「訓練時間不足5天」等問題，事實上，可說是訓練不足的後備軍人。以第一次波灣戰爭美軍動員經驗為例：戰前徵召三個精銳的國民兵戰鬥旅（裝甲第155旅、機步第48旅、機步第256旅）投入波灣戰場，這些旅在受命動員後，其中兩個旅各花了91天與106天才完成整備工作。陸軍本部在審慎評估後，仍判定這兩個旅需要額外的24天才可達到必要的戰備水準，然直至波灣戰爭結束，這三個國民兵旅，由於戰力整備程度不足，都一直處於訓練整備的階段，始終無法投入戰場參戰。^{註四}鑑以美軍第一次波灣戰爭動員失敗經驗，和資訊化戰爭「速戰速決」的特點，顯見，現在的後備部隊必須奠基於「快速反應」的動員模式，方能掌握戰爭的快節奏。

反觀中共極其重視「預備役部隊」，從改進兵役制度，到更新武器裝備與調整部署，致敵我優劣態勢漸趨擴大，未來中共若犯臺，第一擊成功後我是否具備後續持久作戰能力？同為勝負關鍵。故我尤應在既有基礎上，於平時強化動員演訓，賡續貫徹「營區動員、固定編組」、「落實教召訓練」、「後退先用、專長相符」、「人裝結合之動員補給品整備」及「強化資訊作業」之基本政策，提升後續動員與支援作戰能力，俾以結合作戰任務，精實動員整備，發揮最大後備潛力，並研究簡化動員作業及動員令下達方式，以「縮短動員時程」、「即時動員、即時作戰」。

（三）強化後備役的部隊訓練

我國現行後備部隊教召，事實上是訓練不足的後備軍人。值此，宣布預於民國104年1月1日實施全募兵制，雖是國人的共識，惟對國防部而言，是一種只許成功不許失敗的挑戰。因為全募兵制的成功，不是成功於招募到20萬常備部隊，而是後備部隊能否成功轉型為《後備役》。因此，國防部應賡續推動「全民國防」教育，建立國人「平時少養兵、戰時出兵多」的共識，針對實施全募兵制後的「後備役」訓練，除因訓練強度不同外，餘均參照常備部隊，於「動員區」內設置訓練中心，採取嚴訓原則進行訓練，每項訓練結訓與否，須以鑑測成績為準，未達合格標準者，延長訓期至鑑測合格。

1. 訓練時間

第一階段：年滿18歲未在學，亦未服志願役者，須接受4個月的軍事基礎訓練，經鑑測合格者，方能轉服後備役。

第二階段：轉服後備役後至30歲，每年須接受28天軍事訓練。訓練時間可選擇：(1)每週1天，(2)每月3天，(3)每季1週，(4)半年連續2週，(5)1次4週。

第三階段：30-40歲者，每年須接受14天軍事訓練。訓練時間可選擇：(1)每週1天，(2)每月2天，(3)每季3天，(4)半年1週，(5)1次2週。^{註四}

2. 訓練內容

後備役訓練責由後備部隊、訓練中心和院校採基礎訓練、專長訓練施訓，第二、三階段則以專長複訓、專長成效驗證、組合訓練、夜戰訓練及實彈射擊、裝備保

^{註四} 楊太源，〈我國實施全募兵制後的後備動員與軍事訓練規劃之研究〉，民國98年全募兵制徵文，未發表，頁10。

^{註四} 楊太源，〈我國實施全募兵制後的後備動員與軍事訓練規劃之研究〉，前引文，頁9-10。

養、戰力鑑測等爲主，以熟練其戰鬥技能、發揮其戰力。

(1)第一線戰備旅，於新訓旅保留基幹編組，平時僅維持少量現役軍士官，餘均以列管之第一類後備役士兵補充，按照既定作戰計畫，每年1/3訓練時間，配屬予所在動員區現役部隊，一起進行野外訓練和演習，以編成一支精銳的戰備單位。

(2)第二線後備旅，由後備役軍官和第二類後備役士兵編成，負責戰時各項後勤業務、專業技術和第一線後備部隊兵員補充，故其訓練內容應強化後勤支援、專長技術訓練。

伍、結 語

諸葛武侯曾言：「軍無習練，百不當一；習而用之，一可當百」。^{註四}面對中共組建新型「預備役部隊」，我除應先導正訓練觀念，再秉持「爲戰而訓」與善用訓練資源原則，縝密規劃我「後備役」部隊各項戰備與訓練計畫，前瞻規劃部隊訓練與設施整建，嚴訂訓練目標、程序與步驟，並依任務、威脅與能力爲導向，落實各項戰備訓練工作，^{註五}務求以不間斷的勤訓精練提升訓練效能，達到精進部隊訓練成效與戰力。^{註五}基此，我相關部門更應秉持「後備役」精實訓練、快速動員的目標，借鑒或尋求相關因應措施，依現行後備司令部所轄之各類型部隊，將其官士兵依「一專多能、一兵多用」之種能訓練要求，組建一支可恃之「快速反

應」後備戰力，確保部隊能隨時應付突發狀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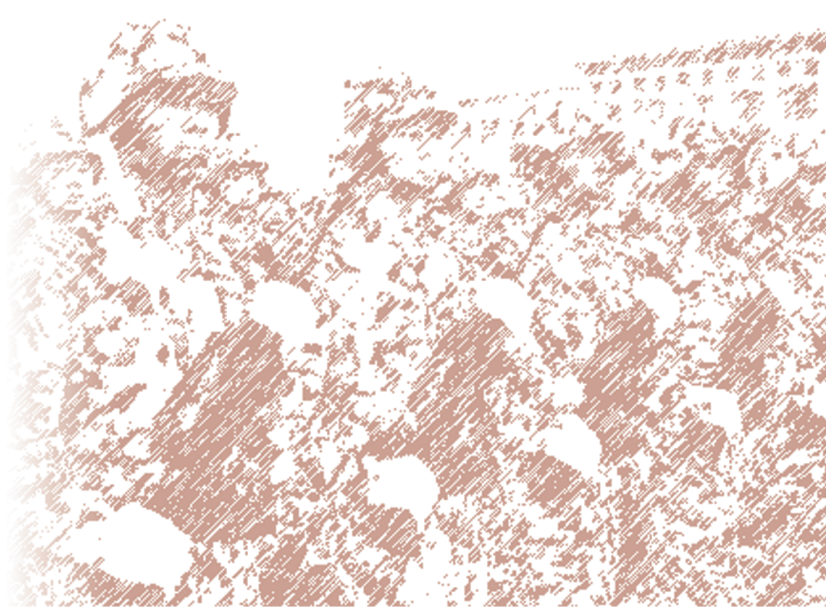
收件：98年04月01日

修正：98年09月27日

接受：98年10月07日

作者簡介

劉宜友上校，陸軍官校54期、陸院84年班、戰研班85年班、師範大學政研所國家事務與管理班；現任職於國防大學陸軍學院情報組敵情專業教官。



^{註四} 章映閣，《諸葛亮》（臺北：知書房出版社，1993年3月初版），頁201。

^{註五} 黃進福，〈國防部立院專案報告國軍年度戰訓以精進聯戰效能爲重點〉（臺北：青年日報，2008年5月9日），版2。

^{註五} 國防部「國防報告書」編纂委員會，《中華民國97年國防報告書》（臺北：國防部出版，2008年5月初版），頁96~97。